

在现场

□ 凌启渝

有一次发烧，我在第六人民医院看急诊后输了几天液。输液室约两百个席位。护士台取号后，入座第46席（按水浒英雄座次，是“地文星”圣手书生萧让）。这个隔断里对面各有五席，都空着。早上七点，“吊客”来得多了，席位渐满。对面五席好像有点不一样，吊客（和陪客）们相互太认识了。前天你几点来，是谁陪的，昨天你没有来，等等，了然于胸。看上去更像传说中人民公园“相亲角”的家长们。

看看诸位的年纪，都不小了；说起病情，患的都是流火（大名“丹毒”）、脚上创口发炎之类。他们说，得的是老式的病，几十年前就有的，所以用几十年前就有的老式药。我这才看清楚，这五个席位都注明“青霉素注射”，是个专属的区域（位置设在护士的眼皮下，如有问题容易发现），难怪只几天下来，他们相互就这样热络。

一位老先生宣布陪送任务完成，问大家附近有什么地方，回家路上可以逛一下。听说附近有个花鸟市场，他微笑着挥手而去。吊针的老伴看看电子钟，说他不会去逛的，九点半一定要到家。见

青霉角

大家有点误解回家炒股的意思，她补充说：“下棋。以前他还跟吕正操下过棋呢。不过现在，是网上。”旁边一位吊针老太接口说：“我们老头也是，到时候他坐下，绝不能叫他吃饭。其实连跟谁下也不知道。”我叫绝，说不定这两老汉正是网弈对手。

一位白发吊友很健谈，听上去倒不是富人，但嗜好吓人一跳，有钓鱼、摩托，还有射击。这射击当嗜好的，真太那个了。我曾经陪业务伙伴玩过，他双手握住重机枪把，一梭子出去，我那个感觉（我事先看过价目表）！轮到我，我选10发手枪子弹，算是最便宜的，击发时也心痛得手抖。这位吊友说，他使的是轻机枪，比赛时三发点射，再三发连射，他连射也能都打九环。哦，还好，像是武警培训，不是消遣、烧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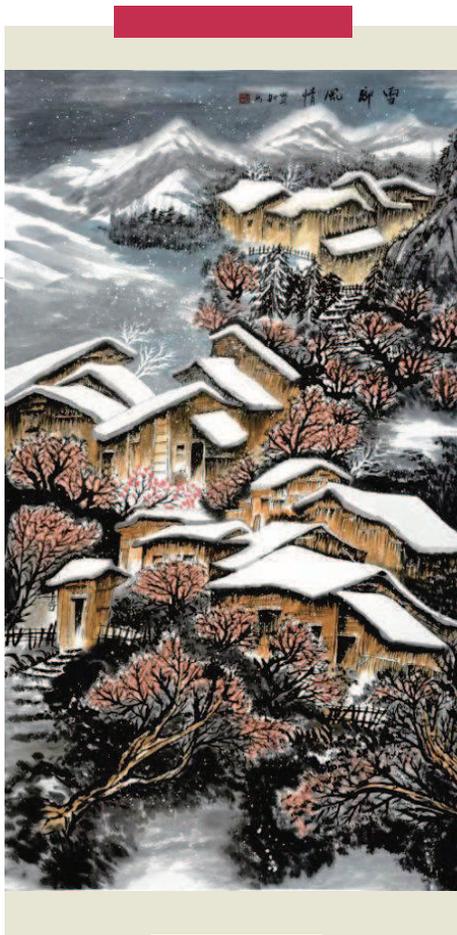
说到钓鱼经，他滔滔不绝。什么季节、什么温度、一天什么时间、什么样的水面、钓什么鱼，头头是道，只是比较我们听者的心理标杆，他钓的鱼真是太大了。见有疑虑，他道出秘密。原来，这是一家豆制品厂（我就喜欢他家的“酱干”），周边有四条浜，经常施以做豆腐的下脚。请客人来垂钓时，再用豆腐干做鱼饵，专吃吃惯豆制品的胖鱼。如此，

懂了。

当然我还是抓住机会问一下，邻居常送我钓来的野生鲫鱼，那为什么有白的、有黑的。答曰，常钻在水边草丛里的鲫鱼，身体就会黑。我白白长一知识，不管对错，赶紧谢过。

对面还坐着一位大个子（特大那类），说要上厕所。大约三十岁的大个儿子，上前试了试，决定还是等双胞胎哥哥来。后来，大个子哥俩一起把老爸搀扶起，坐上轮椅。吊客对老爸说：“你这两个儿子养得真好。”老爸没说话。大儿子边走边笑言：“以前是他头大，现在是我们头大。”也是真情实话。

有大家陪伴，药不知不觉就吊完了。我起身离开，“再见”两个字在唇边秒变“走了”。跨出输液室的时候，我给这一组席位，也给这篇小文章想好了名字，就叫“青霉角”吧。



雪韵 庄双财 作

父亲母亲

母亲和滴水观音

□ 吴毓

母亲越来越老了，自母亲从股市大户室回到家里，仿佛就脱离了一个团体，摆脱每天早出晚归的有规律节奏，在家看电脑上网炒股，有时就不太顺畅了，电脑隔三差五有病毒了，要升级或断网怎样来骚扰一下，母亲就傻眼了，整日弄得像热锅上的蚂蚁般焦躁，这哪能再炒股啊，生活中失去炒股，母亲越来越空落而无聊起来。

去年，母亲时时念叨着一株滴水观音，家里多年前原有株滴水观音，瘦瘦的几瓣叶片才尺把高，几次死而复生，母亲后来把它放到了正房间南向窗外的花架上，这滴水观音便像枯木逢春般的“噌噌噌”向上猛长，枝叶粗壮而蓬勃，碧绿生翠。每次去看母亲，母亲总要让我们去看她的滴水观音，我们看到窗外的滴水观音已长到半人多高，壮壮的茎叶快要撑到屋上的遮雨篷了，而且母亲急急地说：“半夜菩萨托梦要让我快快给滴水观音换盆了。”母亲固执地认为，滴水观音是菩萨的化身，一直在保护着她。

母亲每天和这株滴水观音相伴，天天关注它，给它浇水，松土，施肥，这段时日，母亲就惦记着要给它换盆。终于有一天，母亲翻找出了一只大大的白色花瓷盆，一天我们去看望母亲，屋里不见了母亲，原来母亲在大楼的走廊里忙碌着给滴水观音换盆，偌大的一棵植物，小小的屋宇已容不下它了，母亲为它找到了一个很合适的地方，门外走廊里的一个转角空地，有一扇小窗，能照进一米阳光，正好可滋养滴水观音，只见母亲佝偻着腰正一捧土一捧土地把滴水观音的根部埋进新的白色花盆里。母亲嫌白花盆太低矮，照不到光线，又为它套上了一个漂亮的绛红色长筒高

脚花盆，于是这株滴水观音也终于安落到了非常恰好的地方。它日日健壮着，更自由地舒展着，挺拔的茎枝支撑着脸庞般大的绿叶，在雪白粉墙映衬下，摇曳多姿，十分好看。它无疑成了母亲生活中最好的伴侣，母亲天天来照应它，呵护它，观赏它，让它茁壮成长着。

每次去看母亲，母亲总要说起滴水观音，一说到滴水观音，母亲脸上就会漾起笑容。母亲总说滴水观音护佑着她无病无灾，但苍老仍无可奈何地降临在母亲身上，母亲不去股市了，生活圈越来越小，性情多变，反反复复唠叨和父亲的不开心事，父亲缺乏和母亲的交流，使母亲对父亲积怨抱怨太多太多。

我很希望这株滴水观音哪天能开出美丽的花朵，给母亲带来意外的惊喜，给孤独母亲更多更多的快乐，衰老也会来得慢些再慢些。

隔代亲

为孙子做《宝宝百态》

□ 朱亚夫

花开花落，好像还是昨天的事，一眨眼功夫，六年过去了。今年孙子将告别童年，进入少年。想当年他蹒跚学步，刚进幼儿园抱着塑料电话，哭闹着要跟妈妈通话，现在，会手拿话筒主持毕业典礼，笑着告别昨天……

童年是人生的朦胧时期，似懂非懂，天真无瑕，无忧无虑，活泼可爱，在成长过程中留下了许多萌态。这些萌态，是宝宝的成长记录，是宝宝的人生足迹，是宝宝的生活剪影。

人的童年记忆往往又是模糊的，谁也无法记住自己的童年模样，这就

要靠长辈的呵护和收藏。我和老伴继《蓓蕾是怎样绽放的——宝宝周岁写真集》之后，又编辑印刷了一本《宝宝百态》，这是我们在宝宝学龄前送给他的一份礼物。这里取“百态”，并不是指百张照片、百种姿态，而是指多种多样，丰富多彩。影集大体以年龄为序，相同的姿态也会相对集中编排。

我们从上万张照片中，挑选了200多张照片，编成百幅图片。捕捉这些精彩镜头，要靠长年积累，要靠平时做有心人，要靠手脚勤快。相信他将来长大后成人后，会感谢爷爷奶奶、外公外婆、爸爸妈妈当年的付出，相信他会懂得珍藏。

忆当年

□ 陈恩浩

清理旧物，发现数支崭新的自来水钢笔，我想送人，没有一个说要的，连正在练习硬笔书法的儿子也不要。弃之可惜，藏之无用，全成了鸡肋。

无怪乎，当今在手机和电脑普及的信息化社会里难道还会有成人用钢笔写字吗？它早已经让人淡忘。可我们念书那阵子，有一支好钢笔却让人羡慕，见到有人穿着制服，上衣兜上卡一支钢笔，可谓非常时髦，若能写一手漂亮的钢笔字更会让人赞叹不已。用铅笔写字毕竟幼稚，错了可用橡皮擦掉重来，写钢笔字则不能老是涂涂改改，因而钢笔也就成了一种有文化的象征。

记得上小学时通常已不怎么写毛笔字了，但铅笔的质量又太差，不是抽铅芯就是断尖儿。一支铅笔，用不了几天，连削带折就只得扔了。不过学校规定，要读五年级后才能使用钢笔写字。

那时父亲给了我一支旧钢笔，写了没多久，墨水便开始从笔杆的缝隙间向外渗漏，只得用废纸层层包裹，充当“蘸水笔”继续使用，常常弄得手上、作业本上污迹斑斑。直至考上初中，好不容易才盼来了一支一块二毛钱的“永生铍金笔”，银白身，吸管式，出水十分流畅，让我高兴得手舞足蹈。从此，它默默地陪伴着我做读书笔记、札记，幻化出美好的字句来滋养心田，或用它做作业，写周记，写作文，直至参加“中考”，其功不可没。

上世纪六十年代，圆珠笔在国内问世了，当时也叫原子笔，要比钢笔方便，用完了换个笔芯，或扔掉买支新的。可是，用圆珠笔写出来的字，笔画粗细不均，毫无流畅细腻的感觉。有时，笔芯小管子黑乎乎的油还有好长一段，可写着写着就不出油了。有一种看不到芯儿的密封圆珠笔更让人狐疑：才用了没多久，怎么就写不出字来呢？糟糕的是有时笔端还要漏油，使字迹模模糊糊。而且用圆珠笔写大大小小文章，总得先打草稿，再认真地抄录一遍，边抄录边修改，既费时又耗力。

圆珠笔，屡试不爽，于是我初心不改，使用钢笔继续笔耕。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似乎只要握住它，在我笔势下倾刻那，总能获得前行的力量和勇气。我常常看着笔尖的墨水流淌在一页页稿笺纸上，一字字、一行行。

值得欣慰的是至上世纪末，我用它记录了独一无二的心情，竟然书写了数十万字文章、书稿，公开发表或出版，莫名的感动浮上心头。因我与钢笔的情缘，因我对于传统书写方式的尊重，因我对于字与纸的一往深情。

俗话说：手巧不如家伙妙。自来水钢笔是人类文明的产物。从本世纪始，虽然我已用“五笔字型”敲击键盘替代了钢笔书写，但在随身的包中始终存放着一支钢笔，它是我的“初恋”，它是我的至宝，勾连起一段旅程，擎起一份传统，一份在浮躁社会下的安静与沉淀。

众里寻他千百度，再回首，才发现：用得合适、舒心就好，平淡是真，至于其他，谁在乎？

钢笔，人生的伴侣